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上午9:00在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562号22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表决的董事有王光平先生、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官峰先生、张捷女士共5人，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何忠磊先生、高立金先生共4人以视频等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董大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切实履行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在持续深化市场营销体系改革、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升级品牌营销战略，构建长期增长引擎、信息数字化建设、提升品牌形象等方面发力，在严峻的行业环境下仍取得了一定的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公司年度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时发布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对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3 位现任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何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高立金先生、官峰先生、张捷女士在本议案的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公司会计政策需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重新划分及应付账款融资、售后租回交易、投资性房地产、质量保证类业务等会计处理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结合公司实际业务，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实质性影响，本次属于会计准则调整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0)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21) 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结果, 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对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利润、现金流量等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算。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 为公司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 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 结合公司实际, 公司制定了《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 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

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充分考虑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除 2024 年度已使用 3,840.83 万元用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及使用 941.19 万元用于中期分红外，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在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分配总额以实际派发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王光平先生、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本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最高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置换他行贷款、开展项目建设等，融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出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信 e 链等各种融资品种，以保证公司经营活动顺利开展。

具体融资机构、融资主体、融资额度、担保条件、期限、利率等以最终与金融等机构商定及签订的协议为准。在上述融资额度内，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董大伦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用信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化药制剂产线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长期发展战略，拟在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北二路（前提中心北侧）公司自有工业地块投资建设化药制剂产线即冻干粉针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 2.5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新建生产厂房约 1.41 万平方米,装修或改造配套的检验区、技术室及中间品周转区厂房约 0.80 万平方米,相应的设备采购、安装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投资建设化药制剂产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为妥善处理舆情风险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活动造成的影响,拟制定《舆情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舆情管理的职责分工以及具体的舆情信息处置原则与流程等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为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增强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拟将舆情风险纳入公司风险管理范畴,对制度中的风险管理范畴做相应调整与补充,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机制,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快速发展,促进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本次修改后的《风险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为进一步明确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的基本原则和接待流程,完善接待手续和签署文件等细化内容,同时对公司联系人、联系地址等基础信息进行更新,拟对《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并将制度名称由《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调整为《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本次修改后的《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